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张政办发〔2025〕50号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金融支持张掖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十大行动”工作方案（2025年—2026年）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市直及省属驻张有关单位：
《金融支持张掖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工作方案
(2025年—2026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落实。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1日

金融支持张掖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十大行动”工作方案（2025年-2026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一揽子金融政策支持稳市场稳预期决策部署，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充分发挥金融“活水”作用，强化重点领域金融要素保障，提升经济金融发展联动性和适配性，助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精准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聚焦全市“一屏三地”建设，实施金融支持张掖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2025年-2026年），进一步挖掘金融增长潜能，有效畅通市场主体融资渠道，推动绿色生态、综合能源、现代种业、文旅产业等重点行业领域金融供给力度显著增强，金融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能力不断提升。

二、主要任务

（一）金融支持生态建设及绿色转型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做好金融支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等重点工作，创新以生态资源、生态权益为质押的信贷产品，大力推广“GEP质

押贷”“水权贷”等创新信贷产品，绿色金融业务在金融机构业务占比明显提升。

工作措施：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绿色金融、普惠金融、供应链金融等特色金融业务。支持河西走廊清洁能源基地建设，推动张掖市成为河西走廊清洁能源输出重要通道。支持民乐生态工业园区开展全省城市和产业园区减污降碳协同创新试点工作，做好园区企业融资服务。完善绿色低碳转型项目融资对接长效机制，强化绿色项目库、气候投融资项目库及绿色矿山建设投融资项目库的动态更新、常态化推送，促进绿色产融高效对接。建立金融支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工作长效机制，加强信息共享和应用，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提供全量化数据支撑、标准化评估体系等服务。推广“生态资产确权+绿色信贷”模式，探索生态补偿收益权质押融资，推动以生态资源、资产、权益为质押的绿色信贷产品创新落地，形成更多“首创”“首单”类融资产品。优化绿色金融业务审批管理，提高贷款审批效率，支持绿色项目加快落地。创新开发碳汇价格保险、碳排放交易权保险等多样化绿色保险产品和服务，进一步增强绿色保险专业服务能力。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草局、市生态环境局，各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各县区政府

（二）金融支持国家综合能源基地建设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支持清洁能源类重大项目建设，提升能源企业贷

款可得性，助力全市建设国家重要综合能源基地。

工作措施：加大对3个百万千瓦级风电基地和6个百万千瓦级光伏基地、抽水蓄能基地、绿氢生产及综合利用先行示范区和综合能源装备制造基地建设等重大项目信贷投放力度，积极开发“风光储一体化项目综合险”，覆盖设备故障、发电量波动影响等风险。提高能源企业贷款可获得性，持续完善资金定价、风险管理相关制度，设立能源项目贷款审批“绿色通道”，有效降低项目“脚底成本”。强化政银企沟通协调，建立能源项目库，定期更新并做好融资对接等服务工作。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招商局、市能源局，国家电网张掖供电公司，各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各县区政府

（三）金融支持培育现代种业发展高地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制种产业主体合理融资需求实现“应贷尽贷”，专属信贷产品更加契合产业融资需求，各年度制种产业相关贷款累计投放超过50亿元。

工作措施：持续加大种业产业各类主体信贷支持力度，灵活合理确定贷款额度和期限，给予优惠贷款利率，丰富金融产品和服务，合理满足产业主体在育种研发、种子（苗种）繁殖、精深加工、推广销售等环节融资需求，助力“育繁推”一体化发展。持续扩大种业保险覆盖面，加强银保合作，发挥保险保单增信作用，探索“保险+融资+推广”“制种+期货”等服务模式，开展

玉米、蔬菜等主要制种作物价格指数保险，提升制种产业抵御自然灾害能力，进一步加大制种产业融资担保支持力度。定期举办全市制种产业政银企融资对接活动，及时解读产业、金融等相关政策，推介宣传专属信贷产品。积极做好种业企业上市、挂牌辅导工作，拓宽种业企业融资渠道。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各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各县区政府

（四）金融支持打造国际知名旅游目的地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住宿餐饮、文化体育和娱乐等文旅相关行业贷款规模较上年实现同比增长，保险保障能力持续增强，景区支付便利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工作措施：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景区创建国家5A级景区，推广以特许经营权、门票收益权等办理质押类贷款业务，探索“旅游经营公司+景区+小微商户”“非遗+文创”“景区+演艺”等融资模式，创新“民宿贷”“乡旅贷”“七彩农家乐”等特色产品，加大研学、康养、农业观光等新兴旅游业态的金融支持力度。创新推广综合性一站式文旅保险产品，重点加强旅游意外保险、文化旅游相关企业责任保险、承运人责任保险、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保障力度，实现“吃、住、行、游、购、娱”综合旅游风险全覆盖。加大景点商户支付设备布放力度，提供外币、零钱兑换等便捷支付业务，为票务线上预订、支付一体化等服务提供金融支撑，

优化提升游客体验。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财政局、市文广旅游局，各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各县区政府

（五）金融支持创建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区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各年末全市涉农贷款比重保持在 50%以上，农村金融基础设施、信用体系和支付体系进一步优化完善。

工作措施：开展“一县一业一品”金融助力特色产业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建立重点农业产业链金融服务工作机制，用好支农支小再贷款等货币政策工具，探索推广土地经营权、林权、厂房和大型农机具等抵质押贷款业务，倾斜信贷资金支持 5 个百亿级产业集群发展。建立并按季更新玉米制种、肉奶牛养殖和高原夏菜等产业链企业名录，着力解决链上企业融资问题，助力建设全国现代寒旱特色农业先行基地核心区、创建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区。持续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推动农村金融机构开展“地毯式”信息采集、整村授信、创建信用村等工作。持续加大动产融资统一公示系统等融资服务平台推广应用，推动活体畜禽、应收账款等抵质押物“变现”。设立乡村振兴专营部门、网点，大力推动移动支付、网上银行等金融服务，增强农村地区金融承载力。因地制宜发展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积极推进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市农业农村局、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各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

各县区政府

（六）金融支持民营经济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民营企业贷款增速、占比等关键性指标高于上年同期水平，融资成本持续下降，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得到有效缓解。

工作措施：鼓励金融机构科学制定民营企业年度服务目标，推出“陇原普惠贷”产品体系，加大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首贷、续贷、信用贷、中长期贷款投放。对暂时遇到困难的民营经济市场主体，综合运用无还本续贷、展期等方式予以支持，避免简单“停贷抽贷断贷”。推动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发挥更大效能，做实做细申报清单和推荐清单，确保清单内小微企业“应贷尽贷、能贷快贷”。开展明示企业贷款综合融资成本试点工作，推动降低企业贷款成本。开展“一月一链”中小企业融资促进活动，发挥中征应收账款、动产融资统一公示系统等融资服务平台作用，支持供应链上民营中小微企业开展订单、仓单等质押贷款业务。建立健全民营企业贷款尽职免责制度，解除敢贷愿贷后顾之忧。落实好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应用制度安排，依法依规健全信息归集、共享、对接机制，有效缓解融资服务信息不对称问题。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工商联，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各县区政府

（七）金融支持科技创新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全市科技型企业贷款增速高于上年同期水平，融

资成本明显降低。

工作措施：聚焦专精特新、高新技术、科技型企业和“高技术、高成长性、高附加值”企业培育成长，鼓励金融机构配置差异化信贷资源，为科技型企业成长提供全生命周期金融护航。支持金融机构提升金融服务质效，更好满足全市科技创新、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领域的融资需求，推动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落地。规范发展科技创新类贷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供应链金融等业务，推广“科技人才贷”等专属金融产品，探索依托甘肃省“创新积分”开发专项信贷产品。引导金融机构与经济技术开发区、农业科技园区加强合作，建立科技企业融资需求名单推送机制。鼓励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提高科技型企业融资担保比例。支持保险机构开发科技成果转化费用损失险等险种，优化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软件首版次质量安全保险运行机制。建立科技型企业发债融资需求储备库，探索开展科技创新债券发行工作。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各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各县区政府

（八）金融提振养老和消费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养老事业、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消费贷款增速高于上年同期水平，消费金融服务便利性和覆盖面显著提高。

工作措施：鼓励金融机构针对不同养老阶段、不同特征群体提供差异化金融产品配置，研发符合各类人群养老需求、具有长期特征的个人养老金融产品，探索提供“医、护、康、养、居”一体化养老金融综合解决方案。加大金融网点适老化改造，合理保留人工柜台，配置老年辅助设备，提供纸质存折、存单、现金等服务，推进移动支付工具适老化改造。加强老年人金融知识宣传和消费权益保护，增强防范电信诈骗、非法集资、假币欺诈的意识和能力，加大对涉老非法金融活动的防范打击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文旅企业、电商平台、零售企业合作，制定细分消费领域专项信贷计划，推广“文旅消费卡”“家装消费贷”等特色金融产品，宣传信用卡分期优惠、手续费减免等优惠活动，合理确定消费贷款利率，灵活延长还款期限。主动对接国家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推动住房、汽车等大宗消费更新升级。落实好房贷利率、首付比等住房信贷政策，支持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深化新能源车险改革，统筹解决“投保难、保费贵、承保亏”问题。及时向金融机构推送消费券活动计划、重点消费企业和项目信息，打好政策“组合拳”。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文广旅游局、市民政局，各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各县区政府

（九）金融服务能力提升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金融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征信促融规模高于上

年同期水平，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数字金融促进金融服务进一步优化升级。

工作措施：大力推广“全国中小微企业资金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应用，引导更多中小微企业注册使用，推进资金流信息产品在各类授信业务场景、信用评估、风险管理等领域深度应用。着力优化银行卡、现金使用环境，保障消费者支付选择权，有效满足企业、个人、外籍来华人员等群体支付服务需求。积极推广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数字化结算支付方式，打造医疗服务、公共交通等支付结算智慧服务场景。建立与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衔接机制，畅通金融消费投诉渠道；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金融纠纷多元化解。常态化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活动，引导消费者“懂金融、信金融、用金融”，协同构建和谐安全的金融消费环境。聚焦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化赋能，运用大数据、隐私计算等科技手段，优化金融产品和风控模型，做好智慧城市、“东数西算”等领域金融服务工作。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各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各县区政府。

（十）外汇金融助企纾困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拓宽涉外企业融资渠道，提升企业汇率风险管理能力，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占比达到 20%以上。

工作措施：推动外债便利化额度试点扩围，引导企业在数字外管平台利用“银企融资对接”“出口贸易融资”等跨境金融服

务平台应用场景开展融资业务，为企业推荐适宜融资产品和方案。开展汇率风险中性宣传培训，帮助企业树立“风险中性”理念，合理运用外汇衍生品对冲汇率风险。为企业提供“一对一”汇率风险管理咨询和辅导，量身定制套保方案。鼓励银行机构降低企业外汇套保成本，推动设立汇率避险专项资金，为开展外汇套保的企业给予补贴。扩大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简化试点企业业务办理流程，减少单证审核要求，实现资金收付快速到账。推广线上外汇业务办理，实现外汇业务线上申请、审核、备案等功能。持续拓展跨境人民币业务“首办户”和“重点户”，争取货物贸易人民币结算占同口径本外币跨境收付额比重明显提升。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工商银行张掖分行、农业银行张掖分行、中国银行张掖分行、建设银行张掖分行，各县区政府

三、保障措施

开展金融支持张掖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是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重要举措。各单位要密切协作，强化部门协同与信息共享，定期调度、通报工作进展，及时会商重要问题，推动各项措施落细落实。各金融机构要强化内部资源配置，加快政策向基层传导，形成政策合力。要坚持自主决策、自担风险、因地制宜、循序渐进的原则，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各县区和各有关部门、金融机构要及时总结提炼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示范模式。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和宣传阵地，加大

政策解读和工作成效宣传，提振市场信心，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1日印发

